

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0年4月28日。
- 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4月27日停牌1天，2020年4月28日起复牌并撤销其他风险警示。
- 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，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证券简称由“ST 蓝科”变更为“蓝科高新”，证券代码“601798”保持不变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%变更为10%。

一、股票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（一）股票种类与简称：公司A股证券简称由“ST 蓝科”变更为“蓝科高新”；
- （二）证券代码仍为“601798”；
- （三）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0年4月28日。

二、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因2016年度、2017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之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25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证券简称从“蓝科高新”变更为“*ST 蓝科”。2019年，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度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，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。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9年4月24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“退市风险警示”。同时，由于公司2017年业绩预告数据与实际业绩偏差较大，且更正不及时，存在信息披露违规行为，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8年11月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做出纪律处分，甘肃监管局同时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。鉴于

公司内部控制存在一定缺陷，可能导致投资者难以准确判断公司前景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1.1 条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4 月 24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

自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以来，为了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公司积极进行各项整改，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，加强内部控制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不断改善和增强公司的治理水平以及持续经营能力。

公司主要从事石油石化专用设备的研发、设计、生产、安装、技术服务等业务，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具备持续经营能力。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0 年 4 月 16 日对本公司出具的大华审字（2020）00286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,079,406,128.92 元，同比增长 34.21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-45,448,169.08 元，同比增长 71.51%。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资产总额为 3,367,912,506.51 元，净资产为 1,760,356,436.99 元。

公司对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1.1 条、第 13.4.1 条等有关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进行了逐项排查。经排查，公司涉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。

三、撤销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4.10 条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停牌 1 天，2020 年 4 月 28 日起复牌并撤销其他风险警示，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10%，公司证券简称将由“ST 蓝科”变更为“蓝科高新”。公司股票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，将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四、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

由于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和政策风险、市场风险、原材料价格及供应风险、产品和项目质量风险等，前述风险事项均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截止目前，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证券代码：601798

证券简称：ST 蓝科

编号：2020-033

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